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，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7,271,744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77,271,744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54,543,488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5年9月22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5年9月23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5年9月2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5年9月2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5年9月23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（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）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加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公积金转增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132,109,502	47.65%	132,109,502	264,219,004	47.65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145,162,242	52.35%	145,162,242	290,324,484	52.35%
三、股份总数	277,271,744	100%	277,271,744	554,543,488	1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554,543,488股摊薄计算，2015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0.2元。

八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机构：公司证券部

咨询地址：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326号

咨询联系人：王秀婷

咨询电话：0535-6737695

传真电话：0535-6737695

九、备查文件

- 1、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9 月 17 日